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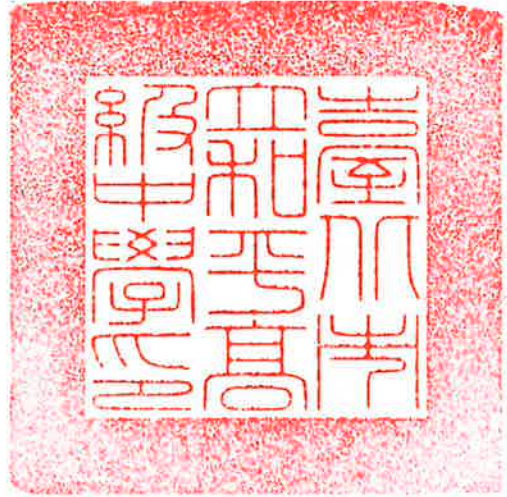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

發文字號：北市和中人字第1156007071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1次代理教師甄選複選錄取名單。

依據：本校114學年度第14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議辦理。

公告事項：

一、高中英文科：

(一)正取：蘇○怡(E013，正1)、馬○涵(E006，正2)。

(二)備取：徐○偉(E010，備1)、姚○香(E008，備2)。

二、高中歷史科：

(一)正取：施○楷(H003)。

(二)備取：劉○均(H004)。

三、高中地理科：

(一)正取：洪○瑋(G008)。

(二)備取：林○蓉(G006，備1)、何○華(G005，備2)、朱○
婕(G002，備3)、劉○希(G007，備4)、吳○伊(G004，
備5)。

四、高中物理科：池○慶(P002)。

五、高中地球科學科：從缺。

六、高中體育科：許○怡(PE001)。

七、高中音樂科：

(一)正取：劉○好(MH001)。

(二)備取：馮○芸(MH002)。

八、國中音樂科：張○齡(MJ001)。

九、正取人員請於115年7月3日（星期五）09:00至15:00，攜帶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可之醫療機構健康檢查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X光檢查，得後補）、身分證及全部學經歷有關證件，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期以棄權論，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校長楊廣銓

